



湖南警察学院

Hunan Police Academy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2022-2023 学年)



学校概况

湖南警察学院是全省唯一一所培养警务人才的全日制普通高等本科院校。学校前身最早为成立于 1949 年的湖南临时省政府公安厅公安学校。办学 74 年来,学校秉承“忠真智勇”的校训,为公安政法战线培养了 8 万多名合格人才,被誉为“三湘警察的摇篮”。

学校地处长沙市星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占地面积 700 亩,校舍建筑面积 24.73 万平方米,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 1.13 亿元,图书馆纸质藏书 96 万册,电子图书 39 万册。学校教学设施完备,拥有刑事科学技术实验室、网络犯罪侦查实验室等校内实验实训场所 90 个,其中省级重点实验室 4 个、大数据智慧警务湖南省工程研究中心 1 个、省级科普基地 2 个、湖南政法系统智能化协同创新研究院 1 个。建有省级社科研究基地、教科研究基地 5 个,省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中心 8 个、省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基地 7 个、省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基地 1 个,校外教学实习基地 98 个。

学校坚持以教学为中心,设有 10 个教学系部,1 个实验中心。根据公安工作与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开设治安学、交通管理工程、侦查学、刑事科学技术、禁毒学、网络安全与执法、经济犯罪侦查、警务指挥与战术 8 个公安类本科专业和信息安全、法学、行政管理、应用心理学、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思想政治教育 7 个普通类本科专业。现有在校学生近 7000 人。建有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 4 个,省级双一流应用特色学科 3 个,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 5 个;国家级一流课程 7 门、省部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8 门、省级一流课程 55 门。

学校坚持以教师为主体,大力加强师资队伍建设。现有专任教师 336 人,副高以上职称教师 153 人,具有博士和硕士学位教师 266 人。教师中有全国模范教师 1 人、全国优秀教师 1 人,全国公安系统优秀教师、公安高等教育教学名师 15 人,全国、全省教指委委员 11 人,湖南省新世纪“121 人才工程”5 人、省级教学名师、省级优秀教师 2 人,省级学科带头人、省级青年骨干教师、省级青年教学能手 35 人。

学校坚持公安学历教育与在职民警培训并重协调发展,是公安部警务实战训练基地、外警培训基地和湖南省公安厅警官培训中心。近年来,共承办各类在职民警培训班 200 余期,培训学员 3 万余人,承办了公安部多期警务实战教官调训班和香港警队国情教育培训班,出色地完成了印度尼西亚、泰国、老挝、柬埔寨、坦桑尼亚、刚果(布)、波黑等 9 国警察培训班,得到了公安部的高度评价。

学校坚持以育人为根本。学校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政治建校，政治育警，致力于培养高素质应用型警务人才和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其他专门人才，在长期的办学中逐步凝练了“政治首位、注重养成、贴近实战、服务公安”的办学特色。学校实施“教学练战一体化”人才培养模式，成立了学警总队，建有情报研判分析、公安大数据、网络犯罪侦查、视频图像侦查等四个服务实战分队，组织学生参加大型活动安保和假日执勤、维稳处突，有力支撑公安机关的实战需求。学校对学生严格实施警务化管理。设有各类奖学金、助学金和勤工助学岗位，资助家庭困难学生完成学业。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公安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框架意见》和人社部发〔2015〕97号、106号、人社部发〔2016〕5号文件精神，学校公安专业毕业生单独组织参加公安机关面向公安院校录用公务员考试，入警率达到95%以上。

学校认真贯彻公安部“科技强警”战略，全面提升科研水平，不断增强创新引领力。依托学校师资、技术优势组建了湖南省政法系统智能化建设协同创新研究院、湖南公安智库和湖南公安科学技术研究院。近年来，学校师生承担国家、省部级科研项目400余项，获得专利授权200余项，软件著作权近300项。学校坚持对接实战、融入实战、服务实战，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与全省超过30个市县（区）公安局、国内30余家企业建立了校局、校企深度合作关系。近年来，为全省公安机关提供决策与咨询1000余次，制定各类系统建设方案和标准规范上百份，协助或联合侦办大要案件200余起，协助追缴资金超过200亿元。配合公安“大数据战略”，为全省“智慧警务”研发各类系统或装备50余款，在全省14个市州60多个县级公安局推广使用，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学校坚持开放办学，与湖南大学、湘潭大学以及北京、江西、新疆等省（市、自治区）警察学院开展友好合作办学，与英国伦敦警务学院、加拿大哥伦比亚司法学院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多次选派优秀师生赴国外进行访学、研学活动，扩大了湖南公安教育的国际影响力。

学校坚持内涵发展、特色发展和创新发展，取得了丰硕的办学成果。学校先后荣获湖南省“文明标兵校园”“平安高校”荣誉称号，被评为“全省高校就业创业工作一把手工程督查优秀单位”“湖南省高校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先进集体”。2018年顺利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师生参加各级各类学科、体育比赛成绩突出，先后获得教育部第二届全国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展示特等奖、第六届全国大学生讲思政课比赛一等奖、全国公安院校教学技能大赛团体一等奖、全省普通高校课堂教学竞赛一等奖、全国电子数据取证大赛一等奖、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银奖等奖项100余项。

目录

学校概况	1
目录	3
1 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1
1.1 人才培养目标与定位	1
1.2 学科专业设置情况	1
1.3 在校生规模	2
1.4 本科生生源质量	2
2 师资与教学条件	3
2.1 师资队伍	3
2.2 本科主讲教师情况	5
2.3 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6
2.4 教学设施应用情况	7
2.4.1 教学用房	7
2.4.2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与教学实验室	8
2.4.3 图书馆及图书资源	8
2.4.4 信息资源	8
3 教学建设与改革	8
3.1 专业建设	8
3.2 课程建设	9
3.3 教材建设	10
3.4 实践教学	10
3.4.1 实验教学	10
3.4.2 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	10
3.4.3 实习与教学实践基地	10
3.5 创新创业教育	11
3.6 教学改革	11
4. 专业培养	13
4.1 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与特色	13
4.2 专业课程体系建设	13
4.3 立德树人落实机制	13
4.4 专任教师数量和结构	14

4.5 实践教学环节设计	14
5 质量保障体系	14
5.1 校领导情况	14
5.2 教学管理与服务	14
5.3 学生管理与服务	14
5.4 质量监控	15
5.4.1 牢固树立人才培养中心地位	15
5.4.2 完善教学质量标准及监控制度	15
5.4.3 健全教学质量监督评价机制	15
5.4.4 完善教学质量信息反馈体系	16
5.4.5 充分发挥教学基本状态数据的作用	16
6 学习成效	16
6.1 毕业情况	16
6.2 就业情况	16
6.3 转专业与辅修情况	16
6.4 学习满意度调查	17
6.5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评价	20
7 特色发展	21
7.1 政治首位，注重养成，五育并举	21
7.2 科技引领，贴近实战，特色发展	21
7.3 立足公安，强化协作，协同育人	22
8 需要解决的问题及改进计划	22
8.1 师资队伍有待进一步优化	22
8.2 教学资源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	22
8.3 教学质量文化建设有待进一步强化	23
附件	24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支撑数据	24

1 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1.1 人才培养目标与定位

人才培养目标：培养具有良好政治素质、法律素质、业务素质、身体素质、心理素质，具有严明组织纪律观念和良好职业道德，基础扎实、作风优良、适应能力和实践能力强、具有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创业能力的高素质应用型专门人才。

学校发展目标定位：把学校建设成为区位优势明显、办学特色鲜明、符合实战需要的全国重点公安院校。

办学类型定位：教学型公安本科院校。

办学层次定位：以全日制本科教育为主，适时开展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

服务面向定位：立足湖南、面向全国，立足公安、服务社会，为公安事业及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智力和人才支持。

1.2 学科专业设置情况

学校设置马克思主义学院、8个系和1个教学部，本科专业15个，涵盖法学、工学、管理学、理学4个学科门类。其中工学专业6个占40%、理学专业1个占6.67%、法学专业7个占46.67%、管理类专业1个占6.67%。

各学科专业占比情况如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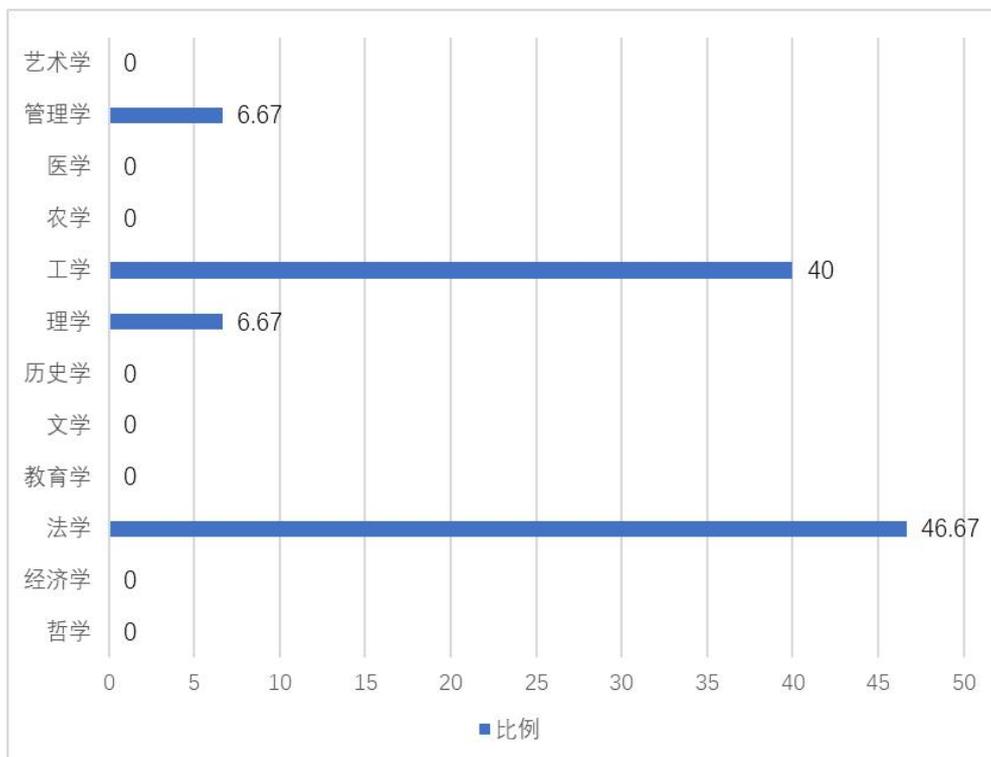


图1 各学科专业占比情况 (%)

1.3 在校生规模

2022-2023 学年本科在校生 6917 人（含一年级 1764 人，二年级 1702 人，三年级 1738 人，四年级 1711 人，其他 2 人）。【注】此处数据统计不含新生。

目前学校全日制在校生总规模为 6959 人，本科生数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为 100.00%。

1.4 本科生生源质量

2022 年，学校计划招生 1750 人，实际录取考生 1750 人，实际报到 1710 人。实际录取率为 100.00%，实际报到率为 97.71%。特殊类型招生 0 人，招收本省学生 1632 人。

学校面向全国 10 个省招生，其中按文科理科招生省份 6 个，不分文理科招生省份 1 个，物理历史类招生省份 3 个。

生源情况详见表 1。

表 1 生源情况

省份	批次	招生类型	录取数 (人)	批次最低控 制线(分)	当年录取平均 分数(分)	平均分与控 制线差值
西藏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生 A	文科	1	342.0	342.0	0.0
西藏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生 A	理科	1	290.0	290.0	0.0
山西省	第二批次招生 B	文科	3	455.0	457.3	2.3
山西省	第二批次招生 B	理科	5	403.0	406.8	3.8
广西壮族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生 A	文科	9	515.0	521.0	6.0
广西壮族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生 A	理科	16	418.0	428.43	10.43
四川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文科	4	530.0	530.75	0.75
四川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理科	6	494.0	515.0	21.0
贵州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文科	2	516.0	516.5	0.5
贵州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理科	3	454.0	458.67	4.67
云南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文科	3	523.0	524.67	1.67
云南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理科	5	476.0	478.0	2.0
海南省	本科批招生	不分文理	30	555.0	568.87	13.87
广东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物理	7	529.0	532.14	3.14
广东省	第二批次招生 A	历史	3	506.0	519.67	13.67
福建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14	499.0	504.29	5.29
福建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6	500.0	508.83	8.83
湖南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478	460.0	485.74	25.74
湖南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154	470.0	491.16	21.16
湖南省	提前批招生	物理	802	439.0	548.87	109.87
湖南省	提前批招生	历史	198	431.0	522.05	91.05

2 师资与教学条件

2.1 师资队伍

学校现有专任教师 336 人、外聘教师 71 人，折合教师总数为 371.5 人，外聘教师与专任教师人数之比为 0.21:1。按折合学生数 6959 计算，生师比为 18.73。

专任教师中，“双师型”教师 148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44.05%；具有高级职称的专任教师 153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45.54%；具有硕士和博士学位的专任教师 266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79.17%。

学校目前拥有全国模范教师 1 人，全国优秀教师 1 人，近一届教育部教指委委员 2 人，有省级高层次人才 5 人，湖南省教学名师 1 人，公安部教学名师 12 人，湖南省教学能手 11 人，湖南省学科带头人 1 人，湖南省青年骨干教师 28 人，省部级优秀教学团队 2 个。

近两学年教师总数见表 2，教师队伍职称、学位、年龄结构见表 3。

表 2 近两学年教师总数

	专任教师数	外聘教师数	折合教师总数	生师比
本学年	336	71	371.5	18.73
上学年	344	62	375.0	18.43

表 3 教师队伍职称、学位、年龄结构

项目		专任教师		外聘教师	
		数量	比例 (%)	数量	比例 (%)
总计		336	/	71	/
职称	正高级	40	11.90	2	2.82
	其中教授	37	11.01	1	1.41
	副高级	113	33.63	12	16.90
	其中副教授	108	32.14	0	0.00
	中级	127	37.80	10	14.08
	其中讲师	120	35.71	1	1.41
	初级	24	7.14	1	1.41
	其中助教	23	6.85	0	0.00
	未评级	32	9.52	46	64.79
最高学位	博士	52	15.48	14	19.72
	硕士	214	63.69	29	40.85
	学士	61	18.15	27	38.03
	无学位	9	2.68	1	1.41

项目		专任教师		外聘教师	
		数量	比例 (%)	数量	比例 (%)
年龄	35 岁及以下	70	20.83	22	30.99
	36-45 岁	97	28.87	26	36.62
	46-55 岁	133	39.58	20	28.17
	56 岁及以上	36	10.71	3	4.23

近两学年教师职称、学位、年龄结构情况见图 2、图 3、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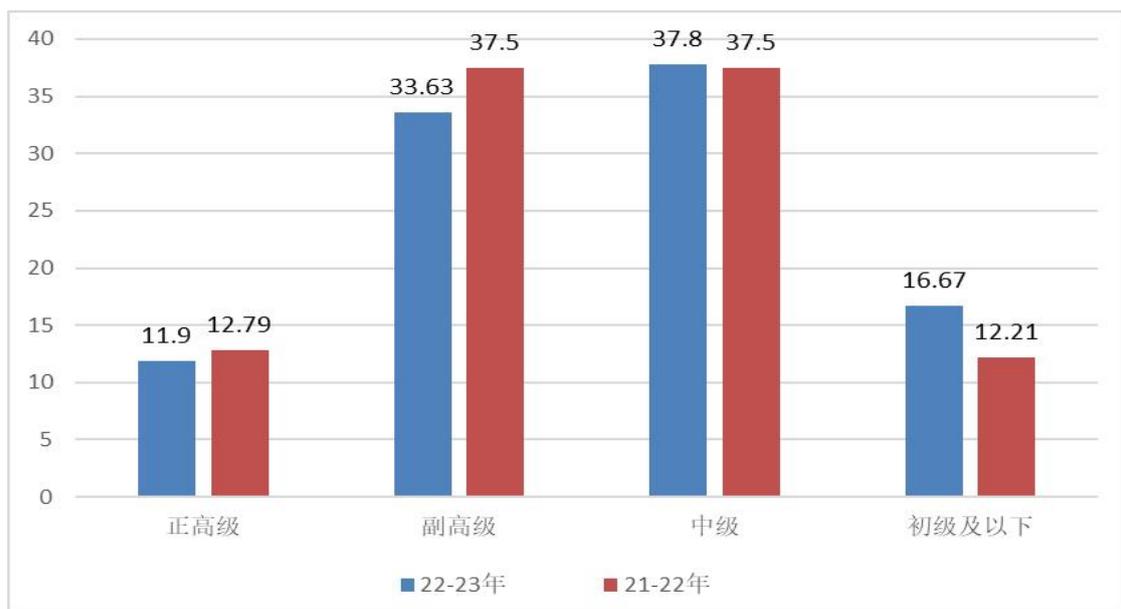


图 2 近两学年专任教师职称情况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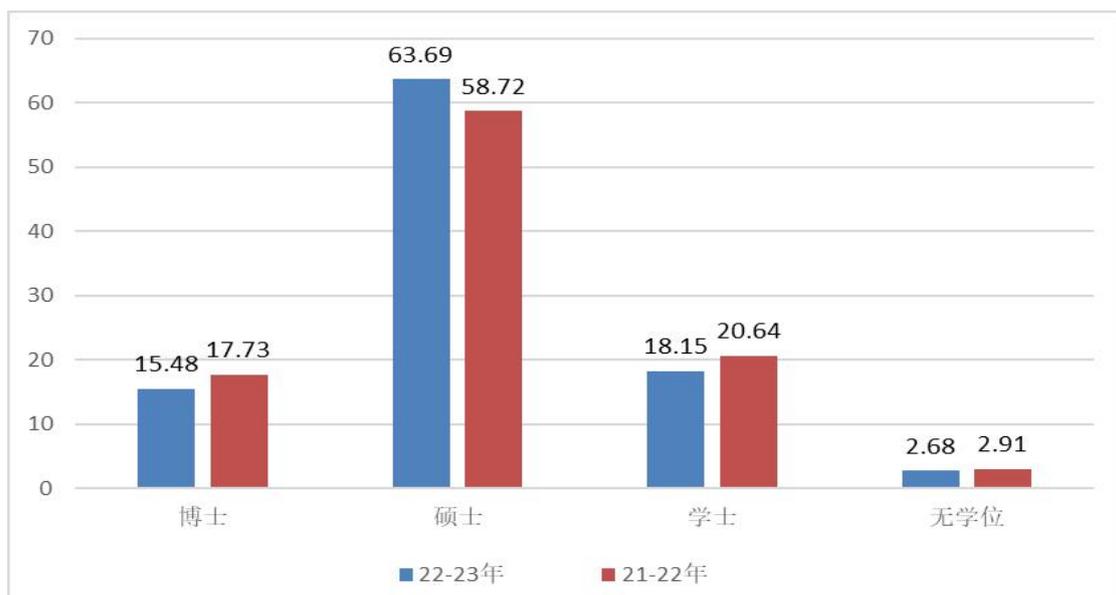


图 3 近两学年专任教师学位情况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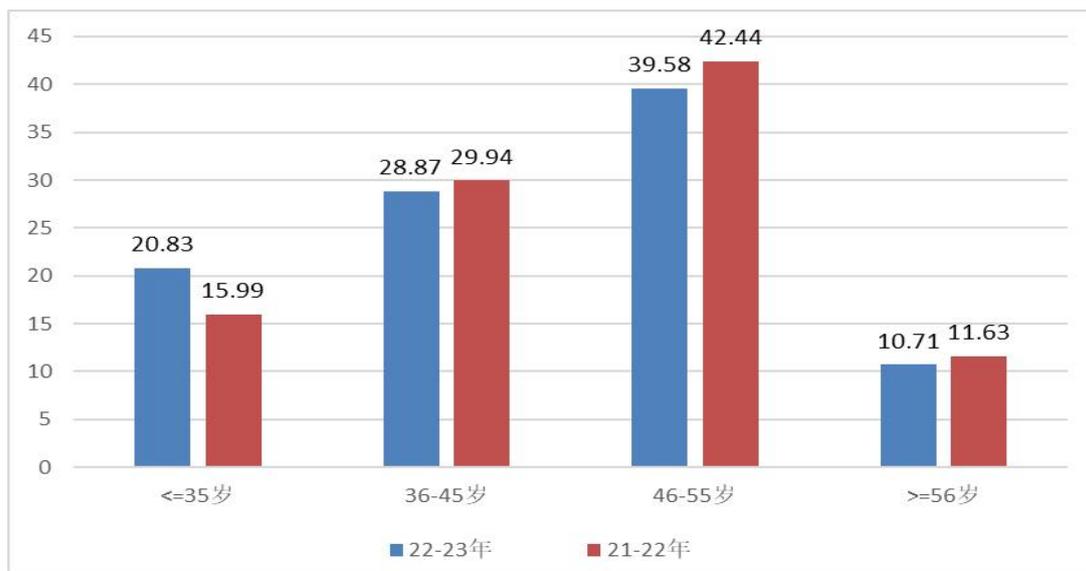


图4 近两学年专任教师年龄结构(%)

2.2 本科主讲教师情况

学校建立主讲教师准入制度,对新进教师进行岗前培训。建立青年教师培养制度,指定1-2名具有副高以上职称的导师对其进行指导,帮助其提高教学水平和科研能力。严格执行新进人员和新开课人员试讲制度,严把教学准入关。

学校坚持教授、副教授给本科生上课制度,并规定最低工作量。本学年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285,占总课程门数的55.66%;课程门次数为1157,占开课总门次的54.73%。

正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99,占总课程门数的19.34%;课程门次数为285,占开课总门次的13.48%。其中教授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96,占总课程门数的18.75%;课程门次数为270,占开课总门次的12.77%。

副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229,占总课程门数的44.73%;课程门次数为893,占开课总门次的42.24%。其中副教授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221,占总课程门数的43.16%;课程门次数为865,占开课总门次的40.92%。

承担本科教学的具有教授职称的教师有42人,以我校具有教授职称教师52人计,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比例为84.00%。

本学年主讲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教授16人,占授课教授总人数比例的37.21%。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本科专业核心课程77门,占所开设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比例为62.10%。

各职称类别教师承担课程门数占比情况见图5,近两学年教授为本科生上课情况见图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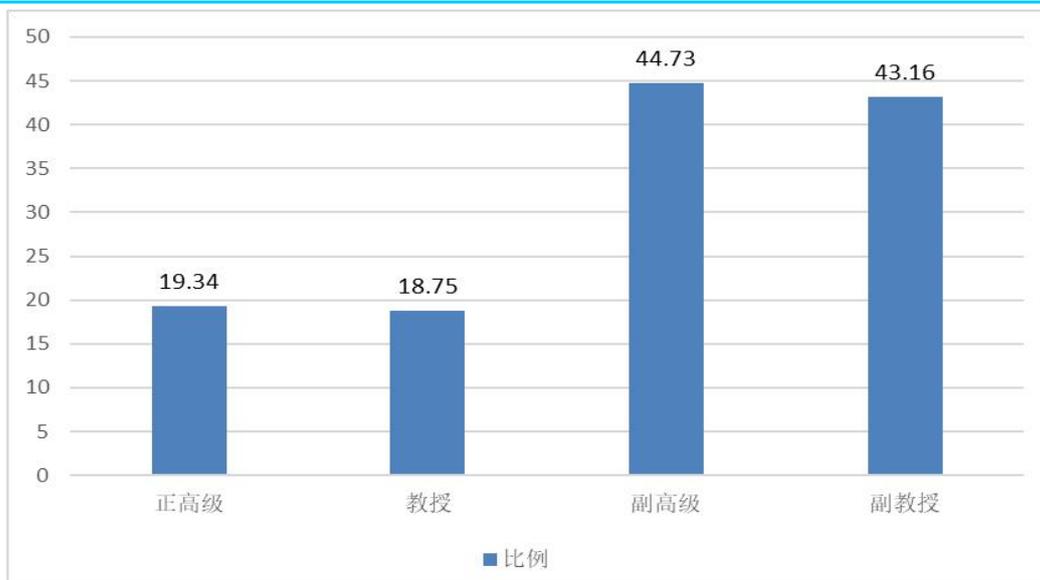


图 5 各职称类别教师承担课程门数占比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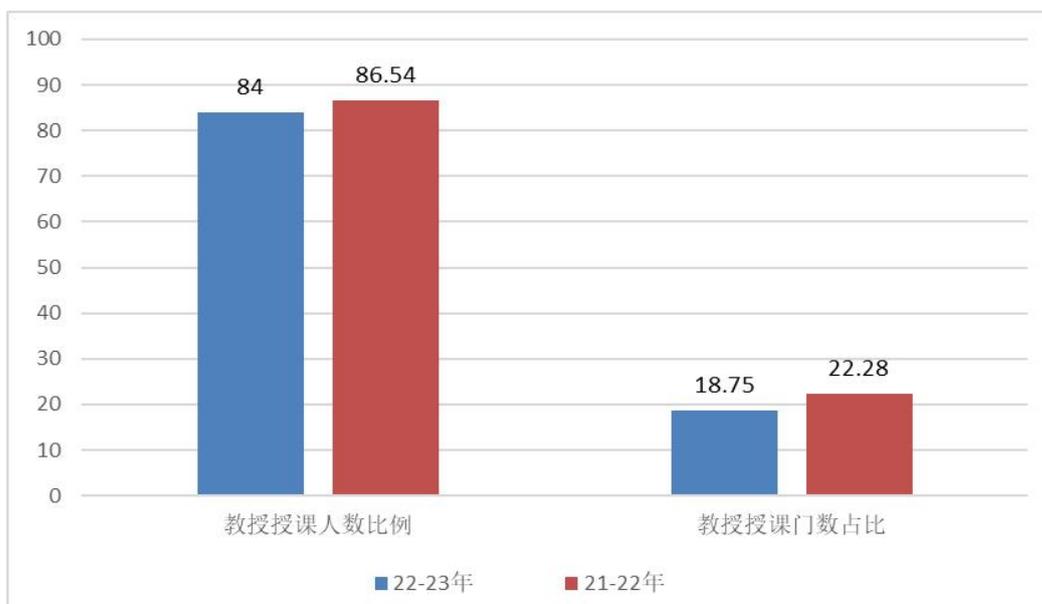


图 6 近两学年教授为本科生上课情况 (%)

2.3 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2022 年,学校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为 1771.0 万元,本科实验经费支出为 171.97 万元,本科实习经费支出为 112.72 万元。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为 2544.91 元,生均本科实验经费为 247.12 元,生均实习经费为 161.98 元。近两年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生均实验经费、生均实习经费详见图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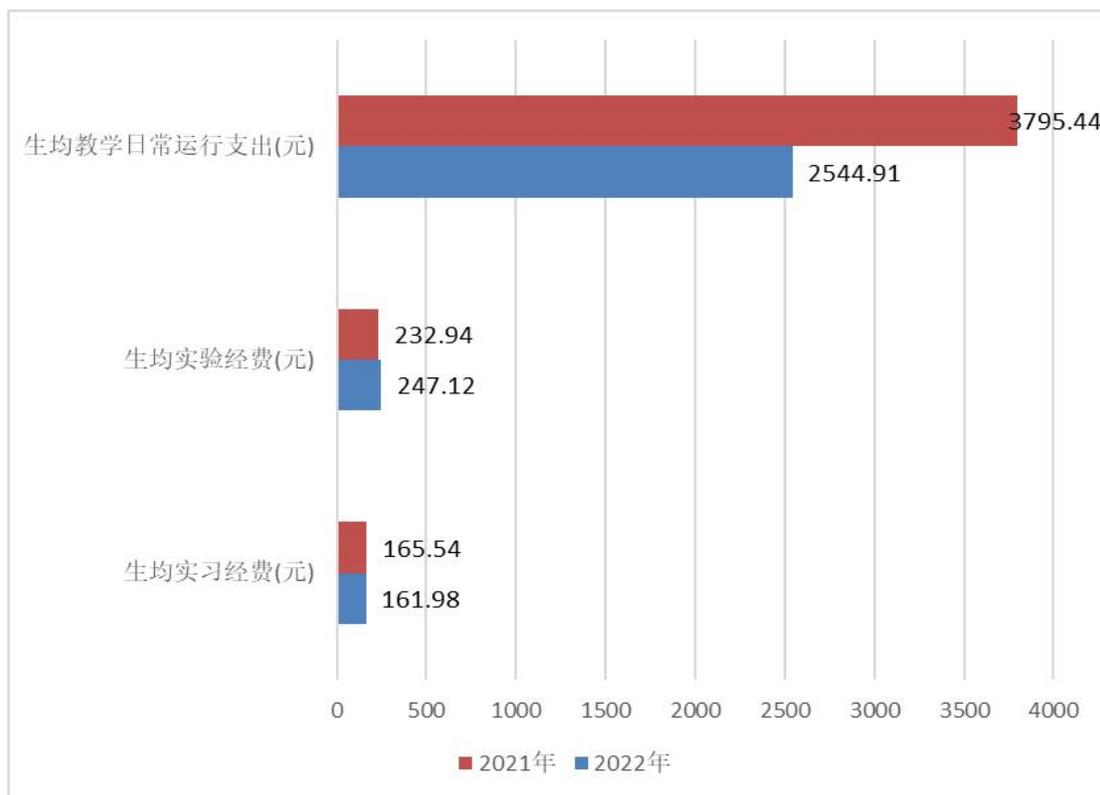


图 7 近两年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生均实验经费、生均实习经费（元）

2.4 教学设施应用情况

2.4.1 教学用房

根据 2023 年统计，学校总占地面积 46.09 万 m^2 ，产权占地面积为 46.09 万 m^2 ，学校总建筑面积为 24.73 万 m^2 。学校现有教学行政用房面积（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行政办公用房）共 115847.79 m^2 ，其中教室面积 16346.93 m^2 （含智慧教室面积 130.0 m^2 ），实验室及实习场所面积 41587.29 m^2 。拥有体育馆面积 4336.0 m^2 。拥有运动场面积 44160.0 m^2 。

按全日制在校生 6959 人算，生均学校占地面积为 66.23 ($m^2/生$)，生均建筑面积为 35.54 ($m^2/生$)，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为 16.65 ($m^2/生$)，生均实验、实习场所面积 5.98 ($m^2/生$)，生均体育馆面积 0.62 ($m^2/生$)，生均运动场面积 6.35 ($m^2/生$)。各生均面积详细情况详见表 4。

表 4 各生均面积详细情况

类别	总面积（平方米）	生均面积（平方米）
占地面积	460923.87	66.23
建筑面积	247330.89	35.54
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115847.79	16.65
实验、实习场所面积	41587.29	5.98

类别	总面积(平方米)	生均面积(平方米)
体育馆面积	4336.0	0.62
运动场面积	44160.0	6.35

2.4.2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与教学实验室

学校现有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总值 1.13 亿元,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62 万元。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013.29 万元, 新增值达到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的 9.88%。

本科教学实验仪器设备 2870 台(套), 合计总值 0.392 亿元, 其中单价 10 万元以上的实验仪器设备 92 台(套), 总值 2212.09 万元, 按本科在校生 6959 人计算, 本科生均实验仪器设备值 5635.96 元。

学校有省部级实验教学中心 3 个, 省部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 3 个。

2.4.3 图书馆及图书资源

截至 2023 年 9 月, 学校拥有图书馆 1 个, 图书馆总面积达到 14323m², 阅览室座位数 1533 个。图书馆拥有纸质图书 96 万册, 当年新增 27860 册, 生均纸质图书 137.95 册; 拥有电子期刊 4.51 万册, 学位论文 605.95 万册, 音视频 52522 小时。2022 年图书流通量达到 6.10 万本册, 电子资源访问量 592.10 万次, 当年电子资源下载量 12.58 万篇次。

2.4.4 信息资源

学校校园网主干带宽达到 40000Mbps。校园网出口带宽 8500Mbps。网络接入信息点数量 7000 个。电子邮件系统用户数 160 个。管理信息系统数据总量 60GB。信息化工作人员 4 人。

3 教学建设与改革

3.1 专业建设

学校立足湖南经济社会发展和公安工作需要, 坚持学科专业建设内涵式发展, 紧紧围绕公安学、公安技术学科特色的培育, 优化学科专业设置, 初步形成了以公安学、公安技术学科为主, 工学、管理学、法学、理学等学科协调发展的学科专业体系。目前, 学校设有治安学、侦查学、禁毒学、经济犯罪侦查、刑事科学技术、警务指挥与战术、道路交通工程、网络安全与执法、法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行政管理、信息安全、应用心理学、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思想政治教育等 15 个本科专业。其中有 4 专业确定为国家一流专业建设点、5 个专业确定为省一流专业建设点。

学校为了适应社会经济发展和学生就业实际需要, 积极主动调整专业结构。2022 年成功申报获批了思想政治教育专业, 2023 年申报了应急管理专业, 学科

专业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

我校在招专业带头人总人数为 14 人，其中具有高级职称的 14 人，所占比例为 100.00%，具有博士学位的 9 人，所占比例为 64.29%。

2022 级本科培养方案中，各学科培养方案学分统计见表 5。

表 5 全校各学科 2022 级本科专业培养方案学分统计表

学科	必修课学分比例 (%)	选修课学分比例 (%)	实践教学学分比例 (%)	学科	必修课学分比例 (%)	选修课学分比例 (%)	实践教学学分比例 (%)
哲学	-	-	-	理学	70.06	20.37	28.24
经济学	-	-	-	工学	71.76	20.10	32.37
法学	68.78	21.56	33.70	农学	-	-	-
教育学	-	-	-	医学	-	-	-
文学	-	-	-	管理学	67.50	22.81	32.27
历史学	-	-	-	艺术学	-	-	-

3.2 课程建设

学校坚持以一流课程建设为导向，以网络课程资源建设为抓手，积极推动一流课程、思政课程和网络课程建设，提升学校课程建设质量水平，促进优质教学资源建设共享。目前，学校已建设有国家级一流课程 7 门，省部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8 门，省级一流课程 55 门；引进 MOOC 课程 24 门。从 2022 年开始，学校大力加强思政课程建设，为公安专业、法学专业学生开设“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课程，为所有新生开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程。为进一步铸牢忠诚警魂，公安专业开设了“思想道德修养与人民警察职业道德”课程。此外，学校进一步优化了课程体系，增加公共必修课、公共选修课、专业选修课门数，为学生提供更多课程菜单，满足学生多样化、个性化需求。

本学年，学校共开设本科生公共必修课、公共选修课、专业课共 512 门、2114 门次。

近两学年班额课程统计情况详见表 6。

表 6 近两学年班额课程统计情况

班额	学年	公共必修课 (%)	公共选修课 (%)	专业课 (%)
30 人及以下	本学年	2.24	5.56	0.41
	上学年	0.65	8.57	0.53
31-60 人	本学年	63.47	54.44	79.71
	上学年	68.49	50.00	75.53
61-90 人	本学年	2.24	6.67	1.30
	上学年	4.95	4.29	5.75
90 人以上	本学年	32.04	33.33	18.58
	上学年	25.91	37.14	18.18

3.3 教材建设

学校成立了教材管理委员会，修订了《湖南警察学院教材建设管理规定》，建立了教材选用质量监管制度，形成了从教材建设立项、编写、出版到认证、评比和选用等一整套规范体系。2022 年，学校共出版教材 1 种（本校教师作为第一主编），使用马工程重点教材课程数 21 门。

3.4 实践教学

3.4.1 实验教学

本学年，本科生开设实验的专业课程共计 79 门。学校有实验技术人员 9 人，其中副高以上职称 1 人，副高以上职称人数占比为 11.11%。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 4 人，所占比例为 44.44%。

目前，学校建有刑事科学技术实验室、网络犯罪侦查实验室、网络侦查技术实验室等 4 个湖南省重点实验室，建有物证分析、DNA 提取、气相色谱、红外光谱、拉曼光谱、电子取证、公安数字技术、警务实战训练基地、心理行为训练基地、科普平台等 90 个校内实验实训场馆。实验实训场馆建设能够满足本科教学的需要。

3.4.2 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

学校出台了《湖南警察学院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管理暂行办法》，对毕业论文（设计）的组织管理、选题开题、教师指导、学生答辩与成绩评定、检查与评估等基本环节进行了规范。本学年共提供了 1710 个选题供学生选做毕业论文（设计）。学校共有 189 名教师参与了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的指导工作，指导教师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的人数比例约占 58.73%，平均每位教师指导学生人数为 9.05 人。学校实行本科毕业生论文指导“双导师”，1273 个论文选题来自实验、实习、工程实践和社会调查等实践性工作，占比 74.44%。学校严把论文质量监控关，每年组织两次本科毕业论文抽查，通报存在的问题，并督促及时整改到位。

3.4.3 实习与教学实践基地

学校高度重视实习与教学基地建设。现有校内外实习、实训基地 98 个，本学年共接纳学生 3002 人次。为实现校局、校企共同培养人才的目标，学校建立了协同育人机制。先后与长沙市公安局芙蓉公安分局、长沙县公安局、岳阳市公安局、衡阳市公安局、张家界市公安局、益阳市公安局赫山公安分局、湘潭市公安局、常德市公安局、永州市公安局、吉首市公安局等多个公安机关签订了院局合作深度协议；与湖南晖龙集团、湖南创博龙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恒天九五重工有限公司、湖南华湘律师事务所等多家企业签订了校企合作深度协议，作为教师和学生的实习基地，以保障协同育人目标的实现。

3.5 创新创业教育

学校高度重视创新创业教育,设置创新创业中心,创新创业教育牵头单位为教务处,出台了《湖南警察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与素质拓展学分认定与管理办法》等制度。学校有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示范基地 1 个,设立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平台) 1 个、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中心 6 个;建有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园 1 个。学校拥有创新创业教育专职教师 4 人,就业指导专职教师 9 人,创新创业教育兼职导师 61 人。

学校结合大学生的身心发展特点与学科专业背景组织丰富多样的创新创业实践活动,鼓励学生积极参加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等活动,鼓励学生积极申报“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等。2022-2023 学年学校共立项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 29 个,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 59 个。学生参加“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省级二等奖 1 项,参加“挑战杯”比赛获得银奖 1 枚,铜奖 4 枚。

3.6 教学改革

学校长期坚持深化教学改革,以项目为驱动,着力开展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团队建设、教材建设,鼓励支持教师积极投身教育教学研究与改革实践,探索人才培养新机制、新模式、新举措。2022-2023 学年度,学校立项了 30 个省级教改项目(建设经费 67 万元),6 个院级教改课题,完成了 39 个省级、17 个校级教改项目的结题验收,完成省校两级 40 个教改项目的中期检查。本学年学校教师获省部级教学成果奖 2 项,立项省部级产学合作育人项目 1 项。

表 7 2022 年省级教学改革项目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负责人	参加人员
1	思政筑魂+课程赋能+评价增效:基层公安铁军素养的培养模式创新实践	皮华英	廖巧媛、申剑锋、胡鹏、樊穗
2	警院特色的大学体育《防卫术》课程建设研究与实践	吴娜	刘勇、杨方、尹衍强、黄泽宇
3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课程混合式教学改革	邓志	刑馨宇、姜方利、吕宁、刘湘琛
4	基于 SPOC 深度学习模式的“公安人口管理”课程改革与建设	张献	刘振华、刘立毅、刘霞
5	新工科背景下信息安全专业一流人才培养模式创新研究	周建华	范强、谭敏、卢庆、周讲
6	新工科背景下《道路与交通管理设施》课程教学改革与实践	邓宇菁	冯晓锋、王岩、胡鹏、徐硕
7	“新工科”背景下公安院校痕迹学课程群课程思政建设路径的研究	夏婵娟	岳光辉、卜芑、辛翠、彭婷
8	高校创新创业教育与思想政治教育的耦合	王宣人	赵文辉、张航、周静雅

	机制研究		
9	高校思政课辩论式教学法探究	殷艳玉	唐励、喻春梅、王晓虹、彭婷
10	大学体育教育与思政教育深度融合的研究与实践	金宏伟	曹超、黄旭、刘战红
11	基于协作-融合理念的 CH-SPOC 在职民警培训模式研究	易荣楠	赵明明、贺江南、黄娟娟、刘冬娴
12	通识教育语境下的逻辑教学与思维素养培育研究	任钰炜	史晓斌、文颖丰、井朔宇
13	大数据条件下民警最小作战单元“三实一体”教学法的运用研究	曾婕	陈晓明、陈永辉、周鹰、贺克
14	思政课程与专业思政融通路径探索与实践	邓立群	周锋、胡鹏、江毅、周定平
15	新文科背景下侦查学线上线下混合式“金课”建设的探索与实践	潘庆娜	蒋剑云、熊英灼、黄明高、綦凤
16	基于校地协同的志愿服务实践教学模式探究—以长沙县星光计划为例	彭丹旒	刘武阳、谢晴、周静雅、张译涵
17	平安湖南建设背景下法治人才培养模式研究	谢芬	马云波、李语湘、徐争、龚德云
18	一流课程建设背景下《毒品犯罪案件侦查》课程教学改革的研究与实践	田元	赵幼鸣、熊立荣、周森林、邓紫微
19	突发事件应急管理课程教学改革研究	周李娟	刘力鞞、杨纪恩、蒋荣清、周旭海
20	人质谈判心理课心理资本提升实战化教学模式构建研究	杨元花	王孟成、张明刚、张素娴、王森森
21	高等数学教学方法探索与改革	高田野	夏爱桃、李代钦、夏荃、周方
22	基于“产出导向法”的中国传统文化融入英语翻译教学策略研究	袁华平	余贲、陈曼萍、刘海清、徐琼
23	对照中国英语能力等级量表的大学英语课程两性一度实现路径研究	井朔宇	向坤茂、袁华平、朱剑虹、周琳
24	ASSURE 模式在公安专业课《文件检验学》教学中的探索与实践	戴超兰	黄娟娟、欧阳梓华、宦小答、张尔力
25	基于数字化摄影虚拟仿真实验系统的刑事影像技术课程教学方法改革研究	张颜华	岳光辉、黄娟娟、杜号军、谭渐予
26	公安院校思政课一体化建设研究	彭婷	唐励 王晓虹 喻春梅 蔡军 陈桂香 殷艳玉
27	校际协同创新视域下教师信息化教学能力发展研究	刘典型	刘完芳 朱荣 周亚铭
28	公安院校第二课堂教学改革与实践	周锋	廖巧媛 张译涵 龙驰 肖诗逸 宁倍萱
29	大学语文诗意解读教学初探	尹携携	胡和平 朱省果 陈曼萍 罗维
30	新一轮审核评估背景下公安院校内部质量文化建设研究	肖自红	蔡炎斌 蔡蓉英 蔡拔平 方斌

2022-2023 学年，学校不断深化教学改革与研究，以 OBE 理念为指导，坚持

产出导向和问题导向,积极开展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和考试方法改革。在教学内容上增加新知识、新成果,确保课程前沿知识进入课堂;在教学方法上,改变传统的“满堂灌”方法,实施“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教学法等多种教学方法;改革课程考核方式,在课程期末考核和平时考核成绩中实行“6+4”“7+3”课程考核模式,注重对学生学习过程的考核和学习效果的增值评价。

4. 专业培养

4.1 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与特色

学校遵循高等教育规律,突出公安教育特色,服务湖南公安工作和经济社会发展。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确定了培养党和人民忠诚卫士及经济社会发展所需要的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应用型人才培养定位,为湖南“三高四新”战略和“平安湖南建设”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撑。学校遵循“以学生发展为中心”和“产出导向”的教育理念,落实学校人才培养目标定位和服务面向定位,进一步明确各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并对培养规格提出具体的知识、能力、素质要求。

4.2 专业课程体系建设

学校构建了“通识课-基础课-专业课”模块课程体系,积极推进选修课程建设,增加选修课程门数和学分。遵循“教、学、练、战”的人才培养模式组织理论教学和实践教学。学校深入实施一流本科课程建设“双万”计划,高度重视网络教学平台和在线课程资源的利用,分类分批分层推进课程建设与改革。目前,学校建有国家级一流课程7门,省级一流课程55门,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课程近200门。2022-2023学年,学校各专业平均开设课程34.13门,其中公共课11.47门,专业课22.87门;各专业平均总学时2654.67,其中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学时分别为1808.53、629.60。各专业学时、学分具体情况参见附表6。

4.3 立德树人落实机制

学校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建立健全了立德树人落实机制。一是学校成立了政治思想工作领导小组,由学校党委书记任组长。二是出台了一系列立德树人制度。包括《湖南警察学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湖南警察学院“时代新人铸魂工程”实施方案》《湖南警察学院关于加强“三全育人”工作实施意见》《湖南警察学院“三全育人”工作考核办法》等。三是加强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建设。出台了《湖南警察学院关于加强“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的实施方案》,组织各专业编写《专业课程思政指南》,建立马院思政课教师与系部专业课教师融合互动机制,推进

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同向同行；连续三年举办学校课程思政教学大赛和“课程思政”教学设计大赛，建设了近 20 余门“课程思政”示范课。四是建立“三全育人”长效机制。学校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融入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强化课程思政，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把思想价值引领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和各环节，形成了教书育人、科研育人、实践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文化育人、网络育人、组织育人等长效机制。通过落实立德树人机制，学校的人才培养质量日益提升，2023 年学校应届本科毕业生总体就业率达 90.41%。

4.4 专任教师数量和结构

专任教师数量和结构较合理。生师比最高的专业是网络安全与执法，生师比为 31.58；生师比最低的专业是思想政治教育，生师比为 7.92。分专业专任教师职称、学历结构等情况参见附表 2、附表 3。

4.5 实践教学环节

学校专业平均总学分 167.10，其中实践教学环节平均学分 54.66，占比 32.71%，实践教学环节学分最高的是警务指挥与战术专业 99.6 分，最低的是法学专业 41.25 分。校内各专业实践教学情况参见附表 5。

5 质量保障体系

5.1 校领导情况

我校现有校领导 8 名。其中具有正高级职称 4 名，所占比例为 50.00%，具有博士学位 3 名，所占比例为 37.50%。

5.2 教学管理与服务

我校现有校级教学管理人员 4 人，其中高级职称 2 人，所占比例为 50.00%；硕士及以上学位 3 人，所占比例为 75.00%。

系（部）级教学管理人员 20 人，其中高级职称 17 人，所占比例为 85.00%；硕士及以上学位 17 人，所占比例为 85.00%。

教学管理人员获得省部级教学成果奖 1 项。

5.3 学生管理与服务

学校有专职学生辅导员 37 人，其中本科生辅导员 37 人，按本科生数 6959 计算，学生与本科生辅导员的比例为 188:1。

学生辅导员中，具有高级职称的 3 人，所占比例为 8.11%，具有中级职称的 6 人，所占比例为 16.00%。学生辅导员中，具有研究生学历的 3 人，所占比例为

8.11%，具有大学本科学历的 33 人，所占比例为 89.19%。

学校配备专职的心理咨询工作人员 3 名，学生与心理咨询工作人员之比为 2320:1。

5.4 质量监控

2022-2023 学年，学校严格教学各环节质量标准，加强教学质量监控，建立和完善教学质量保障和监控体系，确保教学正常运行。学校有专职教学质量监控人员 3 人。具有高级职称的 2 人，所占比例为 66.67%，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的 2 人，所占比例为 66.67%。

学校专兼职督导员 65 人。本学年内督导共听课 1468 学时，校领导听课 85 学时，中层领导干部听课 576 学时，本科生参与评教 101739 人次。

5.4.1 牢固树立人才培养中心地位

学校党委始终坚持以人才培养为中心任务，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教学作为学校最基础、最根本的工作。始终坚持学校党委和校长办公专题研究教学，院长定期主持召开教学工作例会，及时协调解决本科教学重点难点问题。始终坚持党委班子“六联系”制度，坚持校领导“七进”制度，深入区队、课堂一线以及教学比赛、示范课、“观摩课”现场，听课评课、开展指导，每年开设新生入学教育讲座及新教师岗前培训，2022-2023 学年，学校各级党政领导听课达 661 课时。

5.4.2 完善教学质量标准及监控制度

学校严格按照人才培养方案的要求，对教学的各个环节进行教学质量监控。制定、修订了多个教学管理文件，涉及到教学督导制度、学生评教制度、教学信息反馈制度、专业和课程评估制度等。目前有教学管理制度共 80 余项。一系列教学管理文件的出台和修订，确保了教学秩序稳定进行，为实现对本科教学活动的全程质量管理奠定了坚实基础。

5.4.3 健全教学质量监督评价机制

学校建立健全了教学质量监督评价机制。一是坚持日常教学质量巡查制度。质量监控部门，教学督导团每天利用学校中控室，对所有上课教室进行全面巡查，全面掌握学校课堂教学基本情况的第一手材料，发现问题及时登记、及时反馈、督促相关系部、教师及时整改。二是坚持教师评学和学生评教制度。学校质量管理部门，每学期均组织教师评学和学生评教活动，通过评学、评教反馈，帮助师生及时了解自身教与学中存在的优势和不足，并针对性的加以整改。三是坚持听课制度。坚持学校领导、校教学督导、各级教学管理干部和中层干部听课制度。四是建立论文试卷抽查制度。2022-2023 学年，校教学督导共抽查毕业论文 186 份 372 本，抽查试卷 11695 份、命题计划书 273 份、试卷分析表 324 份、成绩登

记表 491 份,形成了试卷和毕业论文抽查总结 4 份,对发现的问题进行了通报,并提出了整改建议。五是编制质量监控与评估简报。每学年编制 4 期简报,对教学工作动态、教学经验进行宣传,对教学中出现的问题进行通报。

5.4.4 完善教学质量信息反馈体系

学校建立健全了由校系两级教学督导、学生教学信息员组成的教学质量信息反馈体系,其主要职责是把教学信息分析的结果及时、准确、有效地反馈给学校和教师。通过教学质量信息反馈体系,将一线教学信息向教师、教学系部和学校有关部门反馈,提供咨询性建议。学校教学评估处作为教学质量监控管理机构,每年召开 2 次教学督导会议和 2 次学生信息员会议,及时了解掌握课堂教与学的基本情况。同时,学校招生就业处每年组织 1 次毕业生质量跟踪调查,通过用人单位和毕业生,收集毕业生对岗位的适应性、毕业生工作能力和知识结构的合理性以及人才培养模式的可行性等方面的信息。目前,学校已建立起以教师、教学管理人员、在校学生为主体的校内教学信息反馈系统和以毕业生、用人单位为主体的社会信息反馈系统,为学校及时解决教学问题、更新课程内容,改进人才培养方式方法学校提供了信息渠道。

5.4.5 充分发挥教学基本状态数据的作用

学校认真组织开展教育事业统计、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平台数据填报和全国公安高等教育基础数据统计工作,对影响学校本科教学和人才培养质量的各项指标数据进行采集、整理和分析。同时,学校投入使用了《湖南警察学院质量监控与数据填报系统》,及时采集质量监测信息,提升了学校质量监控水平。

此外,学校质量监控部门,对全国公安院校 2022 年的本科教学质量报告进行了文本分析,形成了《公安院校 2022 年本科教育质量报告分析表》,并向学校党委提交了学校教育数据情况与工作建议,为学校决策提供参考。

6 学习成效

6.1 毕业情况

2023 年共有本科毕业生 1711 人,实际毕结业人数 1689 人,毕业率为 98.71%,学位授予率为 99.94%。

6.2 就业情况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学校应届本科毕业生总体就业率达 90.41%。毕业生最主要的毕业去向是政府机构,占 59.07%。升学 40 人,占 2.37%,其中出国(境)留学 1 人,占 0.07%。

6.3 转专业与辅修情况

本学年，转专业学生 38 名，占全日制在校本科生数比例为 0.55%。无辅修、双学位学生。

6.4 学习满意度调查

2022 年 12 月 2 日到 4 日，学院对学生满意度进行了调查。共回收反馈信息表 6509 份，涉及学院的四个年级（其中大一 31.11%、大二 26.04%、大三 23.89%、大四 18.96%），覆盖了我院所有专业的学生。

调查表采用“李克特量表”的 5 级计分法，即：满意 5 分，较满意 4 分，一般 3 分，不满意 2 分，非常不满意 1 分。非常不满意和不满意的群体列入低满意度群体；满意和非常满意的群体列入高满意度群体。将各类别的学生满意度绘制竖状图，如图 8~1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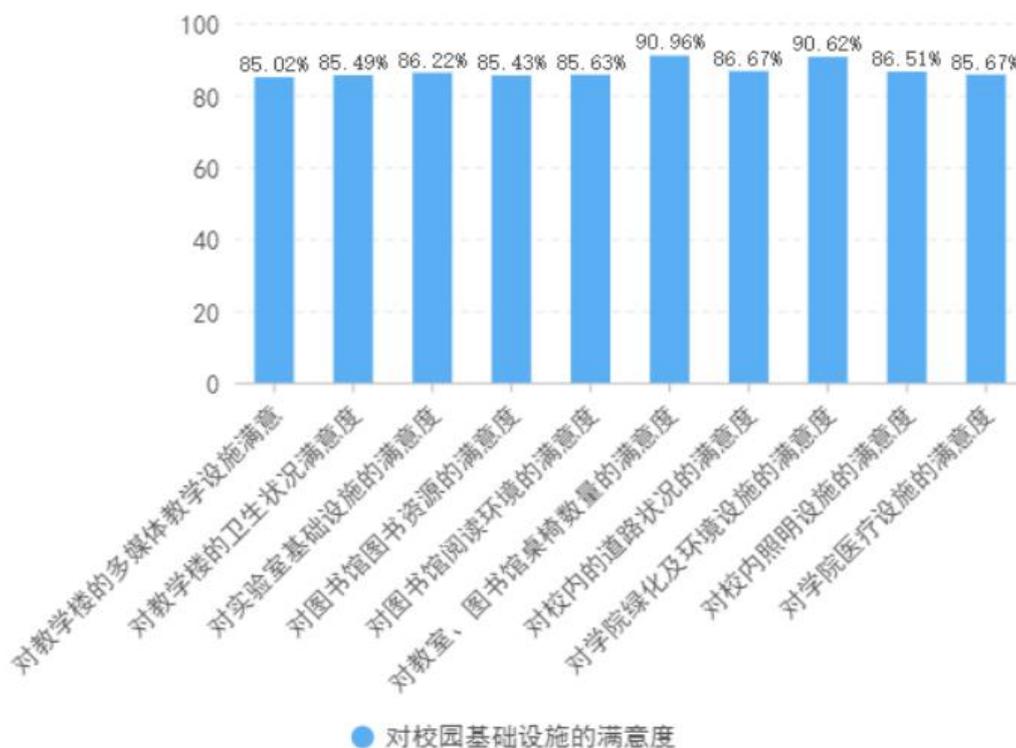


图 8 学生对校园基础建设的满意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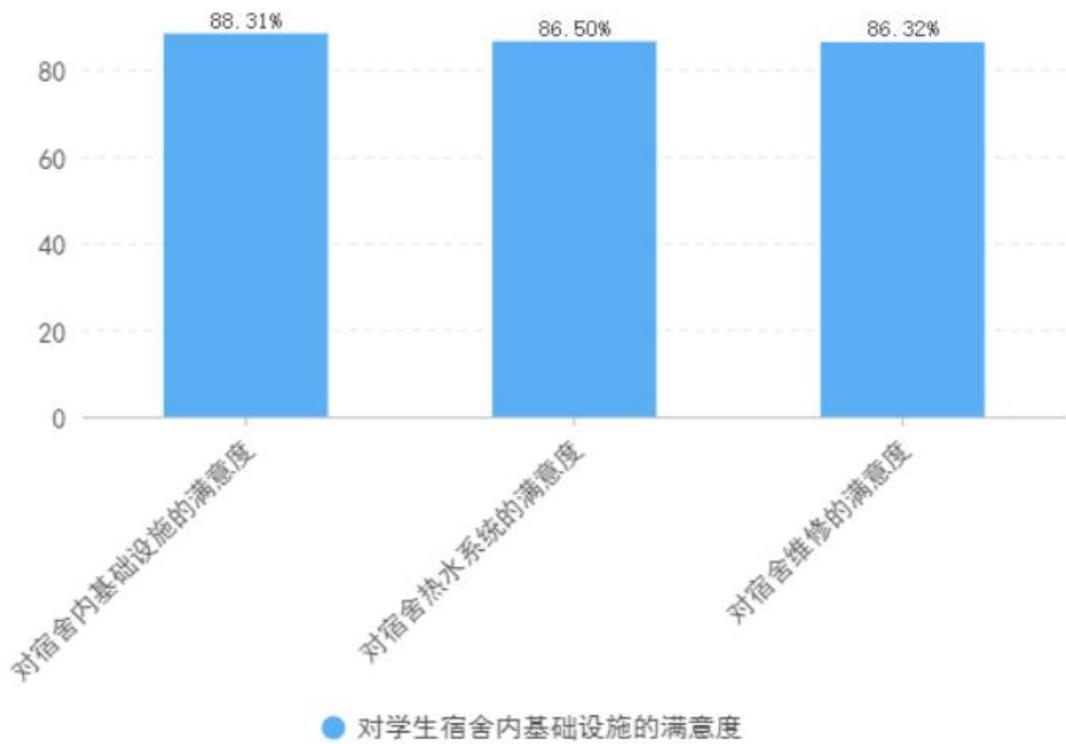


图9 学生对学生宿舍基础设施的满意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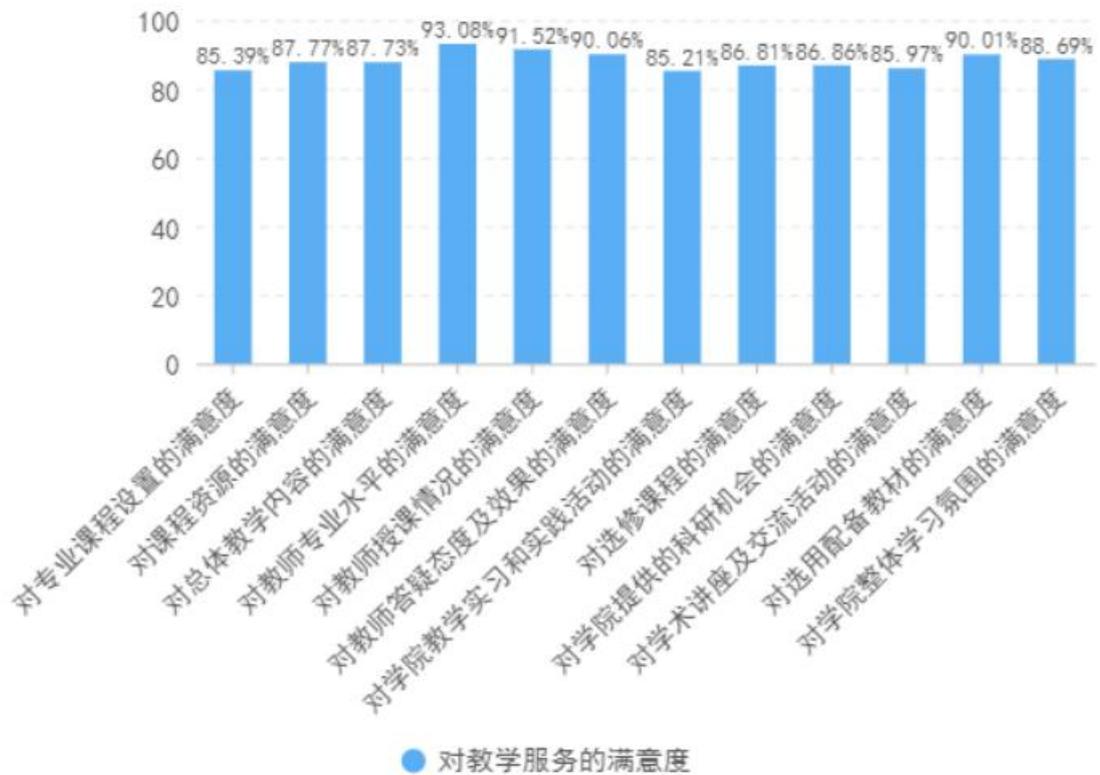


图10 学生对教学服务的满意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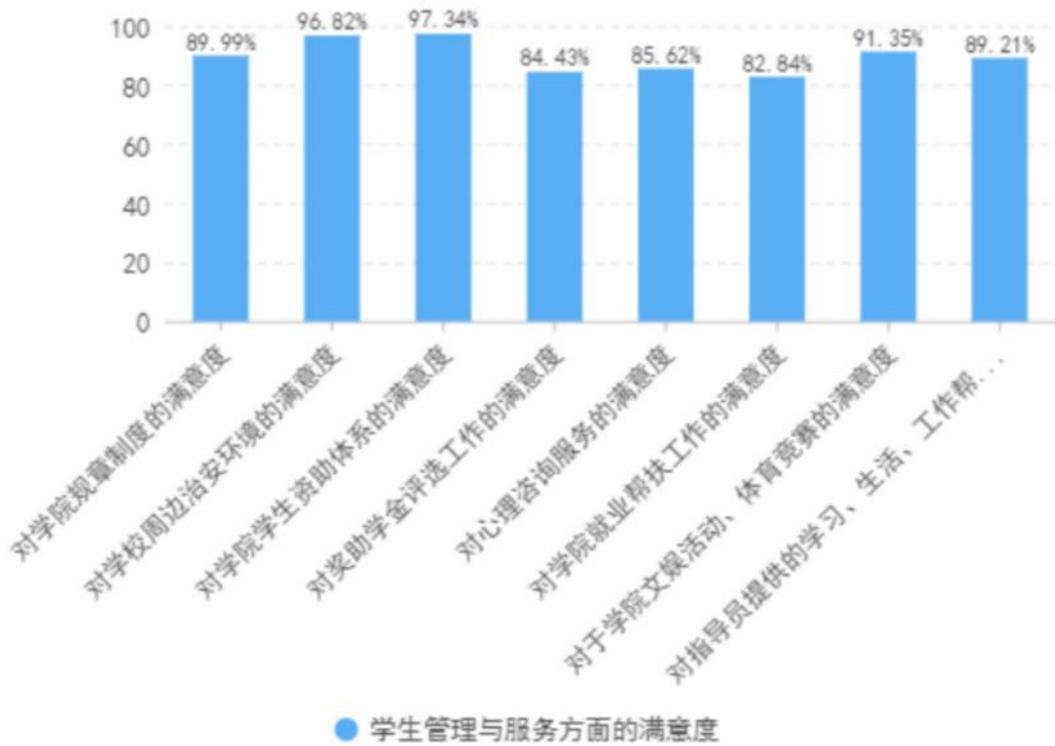


图 11 学生对管理与服务的满意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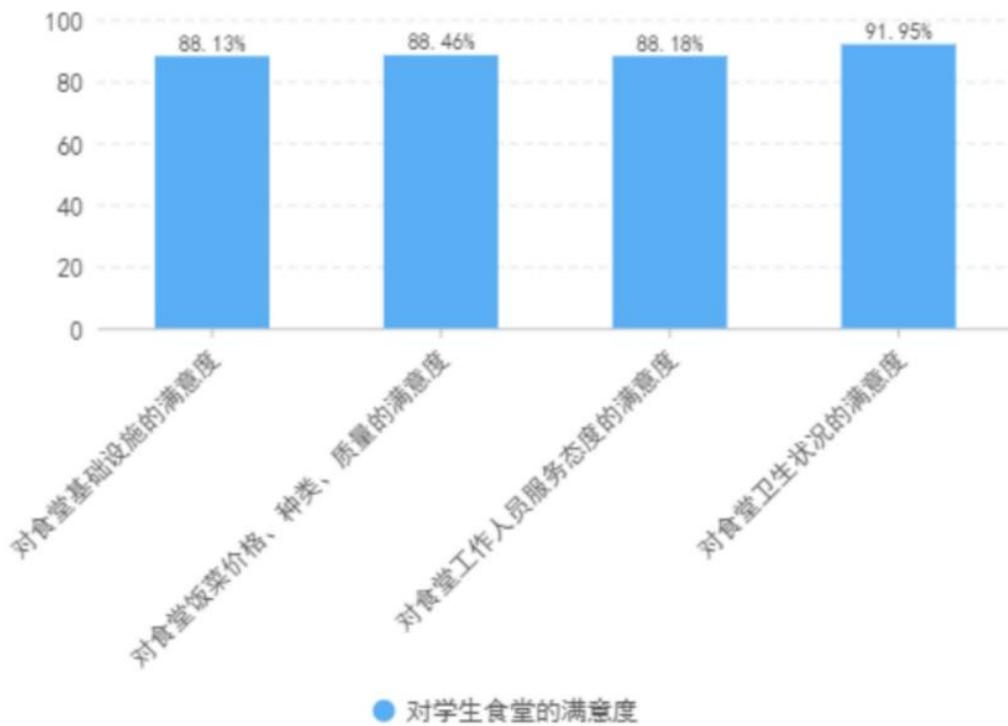


图 12 学生对学生食堂的满意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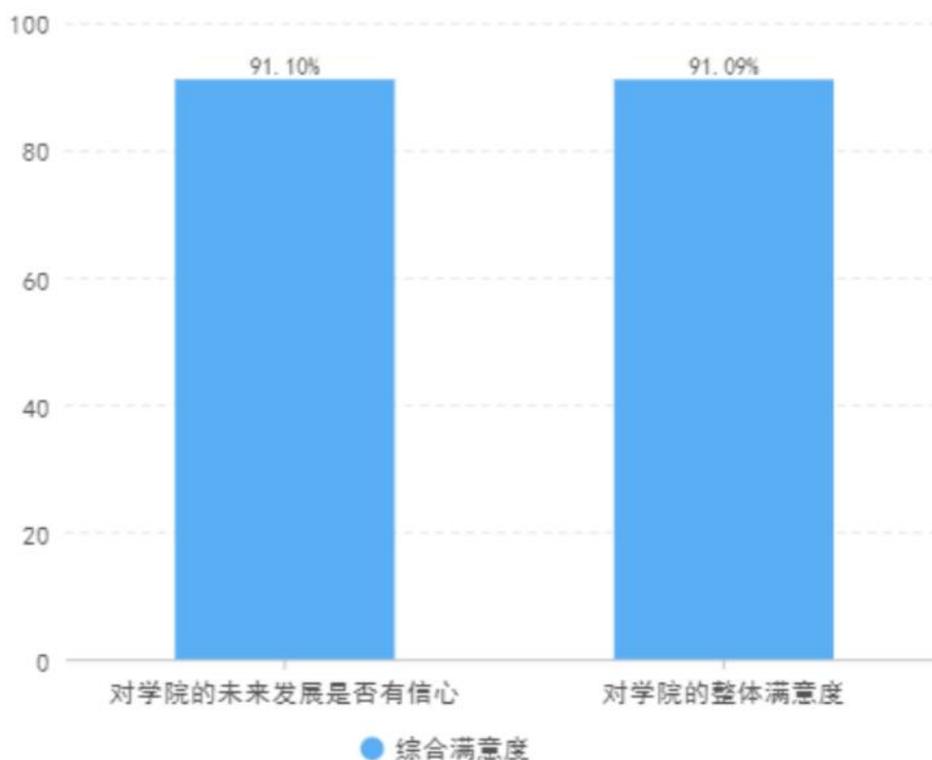


图 13 学生综合满意度

由图可知，学生对各调查项目的满意度差别不大。满意度最高的是“对学院资助体系的满意度”（97.34%）、“对学校周边治安的满意度”（96.82%）、“对教师专业水平的满意度”（93.08%）、“对食堂卫生状况的满意度”（91.95%）、“对教师授课情况的满意度”（91.52%）。满意度较低是“对教学楼的多媒体教学设施满意”（85.02%）、“对学院教学实习和实践活动的满意度”（85.21%）、“对专业课程设置的满意度”（85.39%）。

学生对学院的总体满意度为 91.09%，对学院未来发展充满信心（91.10%）。

6.5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评价

2023 年 8 月至 10 月底，招生就业处组织相关老师赴省内外对 2023 届毕业生就业情况和用人重点单位进行跟踪调查。通过现场发放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表和网上调查相结合的形式进行。实地发放调查表 50 份，回收有效调查表 50 份；网上调查 100 份，回收有效试卷 100 份。

调查结果显示：68.9%的用人单位认为我校毕业生 3 个月内能适应岗位的需求；31.08%的单位认为我校毕业生 6 个月内能适应岗位的需求。用人单位对反映我校毕业生各项能力和素质评价较高的是“个人基本素养”（4.63 分）、“信息获取能力（4.62 分）”、“国际合作能力”（4.56 分）等方面。用人单位认为我校毕业生在“语言组织运用”“文笔撰写”等方面还需进一步加强。

根据用人单位综合评价、问卷填写(问卷中每个问题满分为5分)的信息反馈和实地走访、座谈的情况来看,用人单位对学校毕业生质量高度认可,满意度达到100%。其中非常满意占比52%,满意占比33.33%,比较满意占比14.67%。

7 特色发展

7.1 政治首位, 注重养成, 五育并举

学校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政治建警、政治建校基本方针,强化党的领导,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一是坚持政治首位,德育为先。学校健全大学生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建设,贯彻落实《湖南警察学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要求,对思政课和课程思政提出明确要求,将主题教育、红色教育、忠诚教育、廉政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二是坚持三全育人,注重养成。按照“四个”铁一般、“三个绝对”要求,实行警务化管理,严格教育、严格管理、严格训练、严格纪律,坚定理想信念,厚植爱国主义情怀,传承奋斗精神,培育警察素养、警察意识和公平正义理念,养成纪律严明、执法公正的意识和行为习惯。三是坚持人文熏陶,五育并举。学院党委深入长沙、岳阳等地基层公安派出所,调研人才培养情况,出台了《湖南警察学院加强人文素质培养的若干规定》《湖南警察学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实施办法(试行)》等文件,完善了人才培养方案中德育、体育、美育、劳育方面的实施要求,培养学生人文素养,积极提升学生综合素质。

7.2 科技引领, 贴近实战, 特色发展

学校坚持科技引领,实战导向,突出“智慧警务”教育教学特色发展。学校根据公安部提出的“建设智慧公安”新要求,审时度势,顺应新时代高教发展规律,注重特色发展,着力培育优势特色专业,以“智慧侦查”为着力点,大力推进一流学科建设,创新卓越型人才培养机制,推进“新工科”“新文科”建设。将侦查学专业与网络安全与执法、信息安全、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刑事科学技术等专业高度融合,打破学科与专业壁垒,全面整合学院智慧侦查教育教学研究力量,全力打造省级以上人才培养基地及教学科研平台,凝练出智慧侦查特色优势,构建了符合新时代公安工作要求的“智慧侦查”教育教学体系。通过整合交管系、侦查系、刑事科学技术系、信息技术系等部门优质资源,以学院公安科技研究院为依托,不断强化人工智能、大数据、互联网、物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在公安教育教学中的地位,通过强化“智慧侦查”的“六大体系”建设,举办全国智慧侦查技能比武大赛,深化智慧侦查的思维理念、教研水平和育人成效,持续推动“智慧侦查”教育教学和学校高质量发展,以满足公安人才培养的新要求,

主动服务湖南省委提出的“三高四新”战略。

7.3 立足公安，强化协作，协同育人

学校立足公安，通过校局合作、校企合作、校校合作等多种方式强化协作，构建了“协同育人”人才培养机制。一是先后与省内 30 多个公安机关签订深度共建协议，集聚校局优质资源，把学校教育与公安实战紧密融合，逐步形成“以实战为统领，以学生为中心，实验实训场所共建共享、教师实战教官互融互通、课堂案发现场同源同堂、教材实战手册同编同撰”的院局合作办学机制。二是与高技术企业进行深度合作，促进产学研一体化。学校与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湖南警云智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智器云（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等专注视觉传感等企业合作，开展场景感知设备、信息化系统开发、建设、运维、典型警务应用场景开发等工作，针对交管、侦查、刑技等警种的需求，初步形成了服务警务实战的有效产业链，为现代警务安全治理提供了新的思路。三是积极开展校校合作机制，实现优势互补、共同进步。学校先后与中国人民公安大学、浙江警察学院和湖南科技大学等 20 多所高校开展交流与合作；积极参加了公安部素质强警交流合作研讨会，签订了合作意向书，对交换生、学分互认、互派教师上课、优质课程共建共享、虚拟教研室共建等作出了比较明确的实施规划。学校通过强化协作，实现了协同育人的新格局，有力地促进了学校高质量发展。

8 需要解决的问题及改进计划

8.1 师资队伍有待进一步优化

问题表现：少数专业师生比偏高；高层次人才不足，尤其是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不够；师资队伍年龄结构偏大。

改进计划：一是加大高层次人才的引进力度，优化师生比偏高专业的师资；二是拓宽师资培养途径，鼓励青年教师攻读博士学位；三是建立健全良好的教师评估机制和激励制度，充分发挥骨干教师的带头作用；四是优化成长环境，稳定青年教师队伍。

8.2 教学资源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

问题表现：选修课开出率偏低；与行业共同开发课程和编写教材不足，共建案例库、实验实训场地等教学资源较少。

改进计划：一是积极开发选修课程，优化选修课程选课方式，力争人才培养方案中选修课开出率达 95% 以上；二是强化“校局合作”“校企合作”，加大与

行业共同开发课程、共建实验实训场地和案例库的力度；三是加强学校与行业合作，共同编写实战实用实效性强的精品教材，进一步优化学校教学资源；四是加大教学资源经费的投入力度。

8.3 教学质量文化建设有待进一步强化

问题表现：少数教师的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质量意识尤其是质量共同体意识不够强；质量文化制度建设不够健全。

改进计划：一是对接“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本科教育教学理念，加强质量文化的宣传，树立质量观念，深化质量意识；二是以质量文化为引领，积极开展质量文化制度建设，加强制度执行，强化民主监督；三是强化质量自控意识，创新学校教学质量监控体系。

附件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支撑数据

1. 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 100.00%

2. 教师数量及结构

(1) 全校整体情况

附表 1 全校教师数量及结构统计表

项目		专任教师		外聘教师	
		数量	比例 (%)	数量	比例 (%)
总计		336	/	71	/
职称	正高级	40	11.90	2	2.82
	其中教授	37	11.01	1	1.41
	副高级	113	33.63	12	16.90
	其中副教授	108	32.14	0	0.00
	中级	127	37.80	10	14.08
	其中讲师	120	35.71	1	1.41
	初级	24	7.14	1	1.41
	其中助教	23	6.85	0	0.00
	未评级	32	9.52	46	64.79
最高学位	博士	52	15.48	14	19.72
	硕士	214	63.69	29	40.85
	学士	61	18.15	27	38.03
	无学位	9	2.68	1	1.41
年龄	35 岁及以下	70	20.83	22	30.99
	36-45 岁	97	28.87	26	36.62
	46-55 岁	133	39.58	20	28.17
	56 岁及以上	36	10.71	3	4.23

(2) 分专业情况

附表 2 分专业专任教师数量情况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专任教师数量	生师比	近五年新进教师	双师型教师	具有行业企业背景教师
030101K	法学	41	30.76	6	28	7
030503	思想政治教育	12	7.92	3	0	0
030601K	治安学	23	25.43	4	12	13
030602K	侦查学	20	19.55	1	12	12
030604TK	禁毒学	10	20.10	3	5	4
030606TK	经济犯罪侦查	13	17.69	7	3	1
030615TK	警务指挥与战术	18	16.61	2	14	1
071102	应用心理学	7	30.00	0	7	0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	--	0	0	0
080904K	信息安全	22	27.36	1	14	5
080910T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18	30.50	8	9	2
083101K	刑事科学技术	31	24.10	7	14	15
083103TK	交通管理工程	19	31.37	7	8	8
083108TK	网络安全与执法	19	31.58	4	9	4
120402	行政管理	21	28.24	2	13	0

附表 3 分专业专任教师职称、学历结构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专任教师总数	职称结构				学历结构		
			教授		副教授	中级及以下	博士	硕士	学士及以下
			数量	授课教授比例 (%)					
030101K	法学	41	5	80.00	20	16	8	30	3
030503	思想政治教育	12	3	67.00	3	5	6	4	2
030601K	治安学	23	2	100.00	8	12	2	14	7
030602K	侦查学	20	2	100.00	6	12	2	14	4
030604TK	禁毒学	10	1	100.00	2	6	3	5	2
030606TK	经济犯罪侦查	13	1	0.00	2	10	1	12	0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专任教师总数	职称结构				学历结构		
			教授		副教授	中级及以下	博士	硕士	学士及以下
			数量	授课教授比例 (%)					
030615TK	警务指挥与战术	18	4	100.00	5	9	0	8	10
071102	应用心理学	7	0	--	4	3	0	6	1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	0	--	0	0	0	0	0
080904K	信息安全	22	3	100.00	8	10	5	11	6
080910T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18	1	100.00	6	11	5	9	4
083101K	刑事科学技术	31	2	100.00	8	19	3	26	2
083103TK	交通管理工程	19	2	100.00	5	12	6	10	3
083108TK	网络安全与执法	19	2	100.00	2	14	4	11	4

3. 专业设置及调整情况

附表 4 专业设置及调整情况

本科专业总数	在招专业数	新专业名单	当年停招专业名单
15	14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经济犯罪侦查,思想政治教育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4. 全校整体生师比 18.73, 各专业生师比参见附表 2
5.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元) 16192.84
6. 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万元) 1013.29
7. 生均图书 (册) 137.95
8. 电子图书 (册) 390000
9.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 (平方米) 16.65, 生均实验室面积 (平方米) 1.36
10. 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元) 2544.91
11. 本科专项教学经费 (自然年度内学校立项用于本科教学改革和建设的专项经费总额) (万元) 2119.08
12. 生均本科实验经费 (自然年度内学校用于实验教学运行、维护经费生均值) (元) 247.12
13. 生均本科实习经费 (自然年度内用于本科培养方案内的实习环节支出经费生均值) (元) 161.98
14. 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 512 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按专业统计见附表 5, 按学科门类统计见表 5)

附表 5 各专业实践教学学分及实践场地情况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实践学分				实践场地		
		集中性实践环节	实验教学	课外科技活动	实践环节占比	专业实验室数量	实习实训基地	
							数量	当年接收学生数
030101K	法学	15.5	25.75	4.0	22.92	0	15	154
030503	思想政治教育	15.5	26.25	4.0	26.94	0	0	0
030601K	治安学	16.5	30.75	4.0	28.64	16	21	894
030602K	侦查学	16.5	43.75	4.0	36.52	19	13	273
030604TK	禁毒学	16.5	33.05	4.0	30.03	14	8	204
030606TK	经济犯罪侦查	16.5	34.55	4.0	30.85	14	2	266
030615TK	警务指挥与战术	16.5	83.1	4.0	60.73	11	7	179
071102	应用心理学	15.5	30.25	4.0	28.24	0	2	115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5.5	32.0	2.0	27.78	1	1	8
080904K	信息安全	15.5	38.5	4.0	32.93	5	2	80
080910T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15.5	33.5	4.0	29.97	5	1	20
083101K	刑事科学技术	17.5	39.17	4.0	31.75	23	13	451
083103TK	交通管理工程	17.5	43.5	4.0	35.06	14	5	145
083108TK	网络安全与执法	17.5	46.15	4.0	36.58	15	6	151
120402	行政管理	15.5	36.12	4.0	32.27	3	2	62
全校校均	/	16.23	38.43	3.87	32.71	11.87	6	200

16. 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按专业统计见附表 6, 按学科门类统计见表 5)

附表 6 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学时、学分情况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时数					学分数		
		总数	其中		其中		总数	其中	
			必修课占比 (%)	选修课占比 (%)	理论教学占比 (%)	实验教学占比 (%)		必修课占比 (%)	选修课占比 (%)
030101K	法学	2880.00	74.72	25.28	77.08	14.31	180.00	66.11	25.28
030503	思想政治教育	2552.00	70.53	29.47	85.27	14.73	155.00	65.48	24.52
030601K	治安学	2640.00	80.00	20.00	71.36	18.64	165.00	70.30	20.61
030602K	侦查学	2640.00	80.00	20.00	63.48	26.52	165.00	70.00	20.00
030604TK	禁毒学	2640.00	80.00	20.00	69.96	20.04	165.00	70.00	20.00
030606TK	经济犯罪侦查	2648.00	79.46	20.54	69.15	20.88	165.50	69.49	20.54
030615TK	警务指挥与战术	2624.00	80.18	19.82	39.25	50.69	164.00	70.12	19.82
071102	应用心理学	2592.00	79.63	20.37	71.76	18.67	162.00	70.06	20.37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2380.00	77.14	22.86	79.08	20.92	171.00	80.70	19.30
080904K	信息安全	2624.00	79.88	20.12	67.07	23.48	164.00	70.43	20.12
080910T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2616.00	79.82	20.18	70.03	20.49	163.50	70.34	20.18
083101K	刑事科学技术	2856.00	79.83	20.17	68.28	21.92	178.50	70.03	20.17
083103TK	交通管理工程	2784.00	79.89	20.11	64.94	25.00	174.00	69.83	20.11
083108TK	网络安全与执法	2784.00	79.31	20.69	61.14	36.57	174.00	69.25	20.69
120402	行政管理	2560.00	77.19	22.81	65.23	22.58	160.00	67.50	22.81
全校校均	/	2654.67	78.52	21.48	68.13	23.72	167.10	70.00	20.97

17.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不含讲座）84.0%，各专业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不含讲座）参见附表 7。

18. 教授讲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数的比例 18.36%，教授讲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 12.58%。各专业教授授课情况见附表 7。

附表 7 各专业教授讲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数、门次数的比例情况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教授总数	授课教授数	授课教授占比 (%)	专业选课门数	教授授课门数	教授授课门数占比 (%)	专业选课门次数	教授授课门次数	教授授课门次数占比 (%)
030101K	法学	6	5	83.33	42	6	14.29	126	10	7.94
030601K	治安学	5	2	40	57	10	17.54	159	20	12.58
030602K	侦查学	2	2	100	69	14	20.29	140	19	13.57
030604TK	禁毒学	1	1	100	39	9	23.08	50	10	20
030606TK	经济犯罪侦查	1	0	0	44	6	13.64	67	8	11.94
030615TK	警务指挥与战术	4	4	100	41	6	14.63	74	7	9.46
071102	应用心理学	1	1	100	29	5	17.24	30	5	16.67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	0	0	6	1	16.67	10	1	10
080904K	信息安全	3	3	100	36	8	22.22	93	22	23.66
080910T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1	1	100	43	10	23.26	101	25	24.75
083101K	刑事科学技术	3	2	66.67	61	9	14.75	188	15	7.98
083103TK	交通管理工程	4	4	100	56	15	26.79	155	33	21.29
083108TK	网络安全与执法	4	4	100	56	13	23.21	126	25	19.84
120402	行政管理	6	5	83.33	34	2	5.88	106	2	1.89

19. 各专业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及其使用情况参见附表 5。

20. 应届本科毕业生学位授予率 99.94%，分专业本科生学位授予率见附表 8。

附表 8 分专业本科生学位授予率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毕业人数	获得学位人数	学位授予率 (%)
030101K	法学	338	338	100.00
030601K	治安学	151	151	100.00
030602K	侦查学	148	148	100.00
030604TK	禁毒学	50	50	100.00
030615TK	警务指挥与战术	51	51	100.00
071102	应用心理学	55	55	100.00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47	147	100.00
080904K	信息安全	150	150	100.00
083101K	刑事科学技术	150	150	100.00
083103TK	交通管理工程	99	99	100.00
083108TK	网络安全与执法	100	100	100.00
120402	行政管理	250	249	99.60
全校整体	/	1689	1688	99.94

22. 应届本科毕业生初次就业率 90.41%，分专业毕业生就业率见附表 9。

附表 9 分专业毕业生去向落实率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毕业人数	去向落实人数	去向落实率
030101K	法学	338	292	86.39
030601K	治安学	151	150	99.34
030602K	侦查学	148	145	97.97
030604TK	禁毒学	50	49	98.00
030615TK	警务指挥与战术	51	51	100.00
071102	应用心理学	55	45	81.82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47	121	82.31
080904K	信息安全	150	140	93.33
083101K	刑事科学技术	150	146	97.33
083103TK	交通管理工程	99	97	97.98
083108TK	网络安全与执法	100	99	99.00
120402	行政管理	250	192	76.80
全校整体	/	1689	1527	90.41

23. 体质测试达标率 94.00%，分专业体质测试合格率见附表 10。

附表 10 分专业体质测试合格率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参与测试人数	测试合格人数	合格率（%）
030101K	法学	1285	1146	89.18
030601K	治安学	588	575	97.79
030602K	侦查学	439	429	97.72
030604TK	禁毒学	201	200	99.50
030606TK	经济犯罪侦查	181	178	98.34
030615TK	警务指挥与战术	300	290	96.67
071102	应用心理学	218	200	91.74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54	136	88.31
080904K	信息安全	593	524	88.36
080910T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447	387	86.58
083101K	刑事科学技术	694	671	96.69
083103TK	交通管理工程	494	472	95.55
083108TK	网络安全与执法	499	495	99.20
120402	行政管理	770	748	97.14
全校整体	/	6863	6451	94.00

24. 学生学习满意度（调查方法与结果）（见正文 6.4）

25.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调查方法与结果）（见正文 6.5）